**醋酸乙烯及EVA一体化项目**

**循环水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公开采购文件**

我公司现需采购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一批，现在索普官网公开发布采购信息，实行满足要求的最低价中选。

1. 报价须知

1.1 采购货物名称：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详见3.报价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1.2 交货地点：**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指定现场。**

1.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如无法满足请在报价时注明）。

1.4 付款方式：货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到2个月内银行现汇付款90%，余款10%为质保金，质保期为材料到货后18个月。如报价人不接受采购人提出的付款方式，明确能够接受的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评审时作为参考。

1.5 报价方式：**线下**。报价书及相关资料以报价袋形式送达。

1.5.1 报价袋外包装必须用**“封条”**密封，封条格式自定，另需加盖公章、法人章，填写密封日期。

1.5.2 报价袋封面上需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报价方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

1.5.3 报价文件1份，并要求在报价截止日之前送达，逾期将作为作无效报价处理。

1.6 报价截止时间：**2025年10月14日**下午14：00时（北京时间）。

1.7 报价评审时间：**2025年10月14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

1.8 报价评审地点：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1.9 报价须知：报价含**13%** 增值税、运费等。

1.10本次报价各项产品随货资料【说明书、质量保证书（或质量保修卡、检验报告）、合格证等】，采用数字化交付模式，电子版资料需上传至公司数字化交付平台。所有报价单位提供的资料均需满足附件：《材料数字化交付要求》。

1.11如国家税率调整，按合同含税价格/（1+合同约定税率）\*（1+国家规定的新税率）调整合同价格开具发票。

2. 报价人资质：

2.1 报价人必须具有合法生产经营资质。确定中选后，在签订合同前，报价人需提供如下有效资质文件：《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等。

2.2 报价人为经销商，必须具有合法经销资质。

2.3 报价人必须具备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要求电话联系后**8小时**内必须给予回复，明确解决方案。

2.4 报价人所供产品引起的知识产权方面的纠纷，由报价人承担一切后果，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不接受被列入索普集团供应商负面清单中的单位报价。

2.6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违法案件当事人报价。

3. 报价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料名称** | **标准号** | **规格** | **材质** | **单位** | **数量** |
| 1 | 90°弯头 | CJ/T189-2007 | De315×13.0 PN16 | S-PE100 | 个 | 2 |
| 2 | 异径三通 | CJ/T189-2007 | De315×13.0×De110×7.0 PN16 | S-PE100 | 个 | 5 |
| 3 | 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 | CJ/T189-2007 | DN315×13.0 PN16 | S-PE100 | 米 | 320 |
| 4 | 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等径直接 | CJ/T189-2007 | De315×13.0 PN16 | S-PE100 | 个 | 50 |

注：1）报价单位应按照报价货物清单要求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报价，满足采购方的所有要求。

2）报价单位应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所适用标准应为最新生效施行标准。

3）所有产品为全新物品，所有产品实行3包服务。

3.1技术要求：报价厂家必须持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制造:压力管道元件制造 压力管道管子（B）限：非金属材料管（限带金属骨架的聚乙烯管）及压力管道元件制造 压力管道管件（聚乙烯管件），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4.评审流程：

4.1在能够满足公开采购人技术要求及供货期要求的报价人中选择总报价最低的一家报价方作为中选候选人。

4.2请各报价方保持通讯畅通，便于评审小组在评审现场电话联系。

4.3评审小组不得泄露各报价方的报价。

5.其他注意事项：

5.1 中选人应保证产品各项指标符合国标，无国标强制要求的应符合采购人**3.报价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条款，否则应及时调换或退货处理。

5.1.1中选物中需检验的品种，经采购人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后方能收货，否则做退、换货处理。长期合约的中选人如出现3次产品质量不合格的情况，视为中选人无能力保障产品质量，采购人有权终止此次采购合同的执行。

5.1.2 不合格货品采购人会及时通知中选人，如有异议双方协商解决。如需仲裁，应在7个工作日内按《产品质量仲裁检验和产品质量鉴定管理办法》执行。仲裁期间中选人应保证采购人供应，不影响采购人正常生产运行。

5.2 凡对采购文件条款有疑义的，请在评审前按以下方式联系：

**地址：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丹徒长岗，邮编：212006**

**联系人：胡彪，手机：13511699695**

6.请详细阅读本采购书，参与报价报价视为对本采购书所列之条款均表示接受认可。本次采购解释权归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项目部所有。

# 报价函

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报价单位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公开采购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

1. 报价项目的总报价（含税）为­ (大写)： 元人民币；税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料名称** | **标准** | **型号** | **材质**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90°弯头 | CJ/T189-2007 | De315×13.0 PN16 | S-PE100 | 个 | 2 |  |  |
| 2 | 异径三通 | CJ/T189-2007 | De315×13.0×De110×7.0 PN16 | S-PE100 | 个 | 5 |  |  |
| 3 | 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 | CJ/T189-2007 | DN315×13.0 PN16 | S-PE100 | 米 | 320 |  |  |
| 4 | 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等径直接 | CJ/T189-2007 | De315×13.0 PN16 | S-PE100 | 个 | 50 |  |  |
| 合 计 |  |

注：1）报价单位应按照分项报价单要求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报价，满足采购方的所有要求。

2）报价单位应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所适用标准应为最新生效施行标准。

3）所有产品为全新物品，所有产品实行3包服务。

2、我方保证遵守公开采购文件中的全部规定；

3、我方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公开采购文件，包括公开采购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同时完全接受公开采购文件所有条款。如果公开采购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公开采购方的解释处理；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6、对自主公开公开采购文件的不接受项：

全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报价单位（盖章）：

日期：

# 附件：

# 数字化交付要求

1.交付总体要求

在合同签订后，报价方需向采购方提交相关数字化人员信息，由采购方授予该报价方本项目数字化交付平台的录入权限。报价方需根据所提供物资的实际生产进度及时间节点，依据采购方发布的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在数字化交付平台上交付所要求的各项数字化成果，交付的成果必须满足数字化相关的规定，该部分要求作为验收、付款的重要考核依据。

2.数字化交付范围

报价方的交付内容职责范围如下：

1）负责按照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范围、内容、进度和质量要求，整理供货范围内的对象清单及对象属性数据、三维模型（包括原始数据库和元件库文件）、智能P&ID（包括项目原始的备份文件）、工程文档和文档属性，以及上述内容的关联关系。

2）负责将内控合格的上述内容上载整合到数字化交付平台中。

3）负责按照校验、数据检查、验收等要求，对交付的成果进行完善，直至验收通过。

3.数字化交付的内容及要求

3.1.1工厂对象清单内容

报价方按照采购方后续发布的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并提交其合同范围内的工厂对象清单，包含工厂对象位号、名称以及分类。

对于包设备（包括大型机组、成套设备、撬装设备等），由报价方按照采购方发布的相关规范要求对包设备进行拆分，并按照设计总体院发布的编码规定编制子设备位号，形成包设备拆分清单，内容包括成套设备位号、子设备位号、子设备名称、子设备分类等。

采购方负责审核工厂对象清单中的位号和分类是否满足相关编码规则和分类标准，经确认后由报价方据此开展工厂对象属性和关联性资料的交付工作。

3.1.2工厂对象属性数据交付

应按照项目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中工厂对象分类及属性内容交付的要求，以及数字化交付平台提供的工厂对象属性数据模板，填报供货范围内工厂对象的属性数据（信息来源为P的部分），并导入到数字化交付平台实现属性数据的存储。

属性数据交付说明：

1）工厂对象应对应到数字化交付规定中对象分类的叶子节点。

2）移交属性数据的工厂对象应与实际供货范围，以及供货清单保持一致。

3.1.3三维模型交付内容

针对业主方确定的重点设备，需要按照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的要求进行建模，建模内容、深度，以及交付物需要满足业主方发布的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的要求，以下为典型的模型交付要求：

a)设备建模要求

1)设备供应商应根据业主的要求提供准确的、与实际设备外形尺寸一致的设备模型。

2)模型外观形状、内部结构、零部件规格型号与设备图纸等参考资料一致。

3)模型外观颜色、内部零部件颜色和实物照片与设备图纸等参考资料一致。

4)针对有对象分类的三维模型中的工程对象应按照业主发布的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中的要求进行编码并附加工程数据信息，包括位号、名称等内容。

5)模型输出类型必须是“实体几何面”，不允许输出“抽壳”“线框”或者“3D曲线”。

6)应采用装配体建模，零部件装配由内向外按层级组装，如果多台设备是总体装配在一起的，要提交总体装配模型，以每台设备为单位装配，各设备分支独立，不能混合装配。

b)交付物要求

供应商应交付模型文件、数据库备份文件，同时提供所使用建模软件的名称、版本。

c)建模软件要求

精细化三维模型应采用主流设计软件，采用统一的定位基准、单位和方位，按照与实体工厂1∶1的比例建模，模型定位应与真实工程坐标一致或具备映射关系。三维模型的软件范围及其输出的格式和要求应从下表中进行选择：

| 模型类型 | 软件名称 | 输出格式 | 备注 |
| --- | --- | --- | --- |
| 精细化模型 | Pro/E | .asm+.prt |  |
| .stp |
| SolidWorks | .sldasm+.sldprt |  |
| .stp |
| INVENTOR | .stp |  |
| CATIA | .stp |  |
| 其他机械设计3D模型 | .stp |  |

3.1.4智能P&ID交付内容

针对成套设备，需要移交智能P&ID文件，原则上智能P&ID软件的选择应符合下表的要求。

|  |  |  |  |
| --- | --- | --- | --- |
| 软件类型 | 软件推荐 | 交付输出格式 | 备注 |
| 智能P&ID | AVEVA Diagram | .svg+.xml |  |
| SmartPlant P&ID | .pid+.xml+EFSchema.cmf | Schema 文件如未修改，可不提供 |
| AutoCAD P&ID | .dwg+项目文件 |  |

智能P&ID的文档命名和编码、图例、属性、图框、质量等应满足采购方发布的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的要求。

3.1.5工程文档交付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方发布的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的要求，移交设备随机文件（如合格证、图纸、检验报告、操作/维护说明、备品备件清单、零部件清单等），文件的编码、目录结构、属性、质量等应符合规定的要求。

原则上移交的文档为带签章的PDF文件，针对数据表、备品备件清单、零部件清单等文件，还需同时移交可编辑版本，需要移交可编辑版的文件范围、文件格式以发布的统一规定为准。

3.1.6工厂对象与文档的关联关系

供应商应按照项目数字化交付统一规定的要求，以及数字化交付平台提供的关联关系模板，移交对象与文档的关联关系。